**“长春光机所文明室组”支部互评分组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组别 | 组长 | 组 员 | 负责检查部门 |
| 第一组 | 杨洪波 | 王晓慧、韩文斌、王 波、董淑英、刘丽玫、王 冰、辛立民、苟宪章 | 科研一处、科研二处、科研三处、研究生部、保密处、财务处、信息中心、卫生所 |
| 第二组 | 初 蓓 | 褚明辉、李耀彬、魏 洪、孙玉红、金东明、夏宝生 | 综合办、人事处、质量处、条件处、基建处、规划处、离退中心、车队、警队、人才中心 |
| 第三组 | 方 伟 | 韩诚山、丁亚林、王志乾、曹立华、张 雷、王延东、孙守红 | 发光室、应光室、光学中心、研发中心、检测室、探测室、光栅室、图像室 |
| 第四组 | 张景旭 | 赵东旭、王 平、王红、魏秀东、吴国栋、巴音、王延杰 | 空间一部、空间二部、航测部、测控部、对抗部、新技术室、星载室、电装中心 |
| 第五组 | 宫廷干 | 邢建枫、王虎冰、吴玉萍 | 方圆公司、数显公司、奥普公司、光华公司 |
| 第六组 | 赵 宇 | 李凤有、王晓峰、查 明 | 长光科技、希达公司、新产业公司、物业公司 |

组长职责： 1. 组织好本组组员定期开展现场考评工作，并指定专人负责详细记录每次考评工作情况。

 2. 考评后及时汇总情况，根据多数组员意见推荐“优秀”支部/党小组1-2个。